\*\*\*\*\*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三招字20200XXX、SGZ[2020]XXX-GCXXX

采 购 人：\*\*\*\*\*\*\*\*\*\*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霆英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二年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投标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省霆英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有限公司的委托，就\*\*\*\*\*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有能力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人：\*\*\*\*\*\*\*\*\*\*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

三、项目编号：三招字20200XXX、SGZ[2020]XXX-GCXXX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五、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内容：18部电梯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配件供应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主体施工配合等其他伴随服务（详见清单）；

2、预算资金：￥5200000.00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4、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110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5、质量要求：工程质量必须达到设计要求和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施工的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交货地点：业主指定地点；

7、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注：具体详见附件（招标需求）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投标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具有生产或经营该项目产品的内容；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能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

4、依法缴纳税收，提供（2022年05月-2022年11月，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税证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提供项目负责人（2022年05月-2022年11月，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5、投标供应商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

6、企业自行承诺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注：査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七、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1、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投标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www.smxgzjy.org）“登录业务系统”，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包含采购清单等投标所需一切内容）。

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www.smxgzjy.org/bwstb/9783.jhtml

办理CA证书：http://www.smxgzjy.org/bwstb/23330.jhtml

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2年12月02日08时00分至2022年\*\*\*月\*\*\*日上午\*\*\*时\*\*\*分。

3、供应商资料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供应商）诚信库中上传的信息为准。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具体操作详见《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供应商）诚信库操作手册》。链接地址：http://www.smxgzjy.org/bwstb/9753.jhtml

注：在项目开标时间起至评标结束至，诚信库将处于锁定状态。如连续投报多个项目，诚信库锁定时间也将延长，请投标人合理安排资料上传时间，尽可能早的将所有项目资料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供应商）诚信库。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三门峡）》（http://www.smxgzjy.org/）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

4、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交易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及其相关资料；

办理CA证书：http://www.smxgzjy.org/bwstb/23330.jhtml

六、投标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磋商保证金。

七、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2022年\*\*\*月\*\*\*日上午\*\*\*时\*\*\*分

2、开标地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区

评标地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评标标区

八、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九、联系方式：

监督单位为：\*\*\*\*\*

联 系 人：张三

联系电话：1351388839X

招标人：\*\*\*\*\*\*\*\*\*\*有限公司

电 话：\*\*\*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霆英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女士

电 话：0398-2151599

#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 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 | 采购人与监督 | 监督单位为：\*\*\*\*\*  联 系 人：张三  联系电话：1351388839X  招标人：\*\*\*\*\*\*\*\*\*\*有限公司  电 话：\*\*\* |
| 2 | 代理机构 |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霆英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女士  电 话：0398-2151599 |
| 3 | 项目名称 | \*\*\*\*\*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 |
| 4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已落实 |
| 5 | 采购内容 | 18部电梯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配件供应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主体施工配合等其他伴随服务（详见清单） |
| 6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7 | 交货期 | 合同签订生效后110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
| 8 | 质量要求 | 合格 |
| 9 | 交货地点 | \*\*\*\*\*\*\*\*\*\*有限公司 |
| 10 | 投标人资质条件 | 投标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具有生产或经营该项目产品的内容；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能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  4、依法缴纳税收，提供（2022年05月-2022年11月，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税证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提供项目负责人（2022年05月-2022年11月，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5、投标供应商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  6、企业自行承诺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注：査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
| 11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2 | 踏勘现场 | 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
| 13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4 |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申请澄清或提出质疑的截止时间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0日前 |
| 15 |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主动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截止时间 | 澄清与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 |
| 16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 |
| 17 | 采购人书面答疑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申请澄清或提出质疑的截止时间 | 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做出答复 |
| 18 |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 月\*\*日\*\*时 \*\* 分  开标地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区  评标地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评标标区 |
| 19 | 投标人确认收到答疑回复的截止时间 | 收到答疑回复后24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
| 20 | 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人主动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的截止时间 | 收到澄清或修改后24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
| 21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答疑、澄清、补充通知等 |
| 22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23 |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近三年 |
| 24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 2020年1月1日至今 |
| 25 |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 2020年1月1日至今 |
| 2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  方案 | 不允许 |
| 27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
| 28 | 投标文件 | 用CA在电子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时不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
| 29 | 评分办法 |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办法 |
| 30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5名成员组成，其中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1名，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4名；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由采购人代表以及监督人员在开标前从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31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 32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名  采购人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其它标段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 33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本次磋商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成交服务费，该代理服务费在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 |
| 34 | 预算金额 | ￥5200000.00元  注明：凡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该投标供应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作为无效标处理。 |
| 35 | 解释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 36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为中标合同的3% |
| 37 | 付款方式 | 详见第三章招标需求 |
| 38 | 偏离 | 允许正偏离 |
| 39 |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 “组件下载”中查看。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注：（1）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所生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仍为一个电子文件，投标人制作电子化投标文件时应将所报标段全部勾选后制作生成。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801  （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投标人须携带CA证书至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如投标人采用远程解密方式的，请投标人使用CA证书登录交易平台，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10分钟内完成。待所有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如投标人携带CA证书至现场参加开标的，首先应按照中介服务机构指引，使用投标人CA证书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10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提出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质询。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PDF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等因素，因供应商操作不当等问题造成的无法报名、无法下载磋商文件、无法开标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开标所发生一切费用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3、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开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

一、总则

1、项目概况

河南省霆英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有限公司委托，就\*\*\*\*\*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有能力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2、投标费用

投标供应商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3、定义及解释

3.1货物：系指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而提供的设备、工具、备品备件、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3.2 服务：系指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

3.3 采购人：\*\*\*\*\*\*\*\*\*\*有限公司

3.4 投标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5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霆英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6 评标委员会：是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3.7 日期：指公历日。

4、合格的投标供应商（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保证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二、招 标 文 件

6、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第7条款内容发出的答疑文件和第8条款内容发出的补充文件。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 总则

二、 招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 开标

六、 评标与定标

七、 授予合同

八、 其他

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2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和资料的，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投标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己负责。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7.2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7.3 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24小时内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采购人可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8.2 投标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24小时内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特别说明

9.1 投标语言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文件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9.2 计量

在投标文件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和文件均应是真实的和有效的，如有作假，则将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若成交后被发现有上述行为的，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且该投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10、投标货物和服务的文件

10.1投标设备合格文件：

10.1.1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有关投标设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说明书、样本和资料等。

10.1.2产品生产许可证，有关各种实验报告、鉴定报告等。

10.1.3产品样本说明书、主要技术参数、性能说明、部件及材料产地来源表等资料。

10.1.4投标设备的制造、安装及验收标准。

10.1.5设备安装和维修时所需的特殊工具及所需备品、备件清单。

10.2各投标供应商必须对设备清单中的全部设备进行投标，只投其中部分设备则投标文件无效。

10.3投标供应商所投设备的所有部件均为合格产品。

10.4投标供应商认为应对其设备的性能特点、优越性等有必要进行补充说明的内容。

10.5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招标文件中设备的技术要求逐项、逐条明确答复；应逐项填写“技术参数偏离表”，投标设备与招标文件中的规定要求有偏离的，应详细说明偏离情况。

11、投标设备安装及现场服务

11.1设备由中标人进行安装调试，并按有关规定程序报请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使用，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供应商投标时需明确现场安装人员组成情况，并按费用计算办法报清全部安装费。

11.2投标供应商所投货物为国内生产企业的产品，相关进口部件不能少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并提供相关的产地证明文件。

12、投标货物和服务的报价

12.1投标报价中应包含以下内容。

12.1.1投标方应报出货到交货地点价。其中应包含设备价、备品备件价、检验费、包装费、装卸费、运输费、税金（含关税、增值税）、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培训费等各项费用。

12.2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含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投标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

12.3该项目类别及取费标准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12.4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文件所列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如果投标供应商对预算中任何子目和报价遗漏或未计，均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子目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

12.5投标货物如果是部件进口或整机进口，其所有进口手续由投标供应商自己办理，投标供应商还需承担所有的进口关税、一般税务发票等相关费用。

12.6 如投标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2.7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12.8 采购人对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权利到生产厂家进行考察和交货前验货，投标供应商应提供便利条件。

13、货物现场服务

13.1全部设备由中标人进行安装调试，并按有关规定程序报请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使用，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13.2采购人应根据中标人的要求给予中标人现场安装服务人员提供食宿方便，费用由中标人自理。

14、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15、投标有效期

15.1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时起开始生效，投标有效期为九十日历天。

15.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征求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信函、传真等形式提交。

16、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_Toc416442388)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_Toc416442391)
3. 保证金承诺书
4. [投标供应商情况](#_Toc416442393)
5. 企业业绩
6. [售后计划及服务承诺](#_Toc416442395)
7. [其它相关资料](#_Toc416442396)

17、投标文件的签署

17.1投标文件投标函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8、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应包括本须知第16条中规定的全部内容，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开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上传的响应文件的信息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需要完善主体库信息。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0、投标截止时间

20.1.1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20.1.2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第8条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0.1.3到投标截止时间止，采购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3家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0.2迟交的投标文件

逾期上传并签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0.3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0.3.1投标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3.2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五、开标

21、开标

21.1采购人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在有关部门监督下进行。

21.2开标要求事项

21.2.1投标供应商法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可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并签到；如投标供应商未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的，请投标供应商使用CA证书登陆交易平台，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十分钟内完成。如投标供应商至现场参加开标的，请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的指引，使用CA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1.2.2规定递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解密，并退回给投标供应商；按本须知第21.5.1条规定确定为无效的投标文件，不予送交评审。

21.3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按照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加密情况；

（5）按照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6）公布预算价；

（7）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唱标，公布投标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等其他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内容，并记录在案；

（8）投标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9）开标结束。

21.5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1.5.1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平台的；

21.5.2 采购人将有效投标文件，送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比较。

六、评标

22.评标委员会

22.1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投标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3.评标过程的保密

23.1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评标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3.2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3.3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单位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4.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通知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供应商应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规定，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6、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26.1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2投标价超出采购人预算的投标将会被拒绝。

26.3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6.4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质要求的；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7、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27.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修正：

27.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7.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7.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7.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顺序修正。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8.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28.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8.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制定本次招标评标办法。并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

28.3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28.4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或最高的投标供应商。

28.5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须知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按序确定中标人。

七、授予合同

29、合同授予标准

29.1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评标办法确定的成交供应商。

29.2评标委员会经采购人授权，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当确定中标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未按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相关规定执行。

30、采购人拒绝投标的权力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或最高的成交（成交）候选人。

31、中标通知

31.1中标单位确定后，在发布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发布中标公告。

31.2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1.3对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不做任何未中标原因的解释。所有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32.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32.1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承包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2.2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3. 履约保证金

33.1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保证金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3.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 34. 质量保证金：成交合同金额的10%

八、其他

35.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6. 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三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1、采购人：\*\*\*\*\*\*\*\*\*\*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

3、采购内容：18部电梯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配件供应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主体施工配合等其他伴随服务；

4、预算资金：￥5200000.00元

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6、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110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7、质量要求：工程质量必须达到设计要求和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施工的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8、交货地点：业主指定地点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1.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招投标文件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制定本次招标评标办法。并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采用百分制综合评估法进行评比。

1.3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陈述；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1.4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或最高的投标供应商。

1.5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序确定中标人。

2. 评审程序

2.1 资格审查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2.0项要求，对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符合的进入下一评标程序。

3.评标具体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办法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分别评价。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1.1 | 资格评审标准 |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真实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本项目相关内容） |
| 财务状况及售后服务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能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 |
| 依法缴纳税收  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 提供（2022年05月-2022年11月，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税证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提供项目负责人（2022年05月-2022年11月，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
| 无行贿犯罪记录 | 投标供应商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 |
| 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证明 | 企业自行承诺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
| 信用查询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注：査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
| 应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 | |
| 2.1.2 | 符合性审查标准 | 采购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规定 |
| 交货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规定 |
| 质量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规定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规定 |
| 技术标准及要求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

一、详细评审

（一）价格扣除：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且所投标的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则给予该产品报价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小微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合计×（6%）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产品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含小微企业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报价)×价格权值（30分）

2、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评标因素和所占权重为：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1 | 2 | 3 | 4 |
| 评标因素 | 投标报价 | 技术部分 | 商务部分 | 合计 |
| 分值 | 30 | 40 | 30 |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准 | 说明 | 备注 | | 一 | 报价部分 | 30分 | 以投标报价最低的为基准价，得满分。  计算公式：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分 |  | | 二 | 业绩 | 10分 | 投标人业绩：10 分  提供投标人近 3 年以来已履行的业绩合同（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提供用户的名称、联系人和联系电话及供货产品类别型号）。   1. 提供合同金额 100 万元（含）以上，每提供一份得2 分，最多得 6分   2、提供合同金额 50 万元（含）以上，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多得 4分。 |  |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认证 | 2分 | 1. 投标货物中每提供一款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的（属清单内强制采购的产品除外）得1分，最多1分。 2. 投标货物中每提供一款《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的得1分，最多1分。   注：（1）产品是指所投货物的成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显示投报产品认证证书编号的所在页复印件，否则，评委会有权不予认可。  （2）本条款所指《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均为国家有关部门公布的有效期的清单，否则，评委会不予认可。 |  | | 售后服务 | 18分 | 1. 投标人现场实施培训使用计划，提供详细的培训使用计划得 0-5 分。 2. 投标人有专职技术服务人员提供详细实际的售后服务人员名单及地址和售后服务电话的得 0-5分。 3. 投标人具有完备的快速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承诺完善，充分满足用户要求且提供优质服务，快速反应，及时服务，1 小时响应、24 小时内解决问题，切实可行，并提供售后保障承诺书且有服务承诺计划的，根据内容计划的详细程度，评为：一般打 1 分，良好打 2 分，优秀打 4 分。否则得 0 分。   4、对所投产品有完善合理的回访、维修、保养计划方案的得 0-4 分。 |  | | 三 | 投标产品投标文件对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 | 40分 | 根据投标文件中设备配置参数是否完备、是否能够全面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来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基本分30分，每有1条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在基本分上加1分，最多加10分；有一项不满足扣 4 分，其他技术要求每出现一项不满足扣 2 分 |  | | 四 | 总分 | 100分 |  |  | |

注：1、评标细则中所指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www.ndrc.gov.cn/）、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http://www.cpc.com.cn/）发布，“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org/）、国家环境保护部网（http://www.zhb.gov.cn/）发布，均以国家有关部门公布的有效期内的清单为准。

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二、定标

1.评标委员会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评分办法的规定评定投标供应商名次。

2.投标供应商的排名按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写出评标报告并向采购人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按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若前位中标候选人不再响应招标文件或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经监督部门认可后，可以按顺序向下确定中标人。

三、中标通知

1.在投标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2.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若中标人未能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和响应文件承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另选中标人。

4.对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不做任何未中标原因的解释，所有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计分办法

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取至小数点后2位，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2位。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供应商得分高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  |  |
| --- | --- |
|  | |
| 序号 | 证件资料名称 |
| 1 |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真实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具有本项目相关内容） |
| 2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能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 |
| 3 | 依法缴纳税收，提供（2022年05月-2022年11月，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税证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提供项目负责人（2022年05月-2022年11月，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
| 4 | 投标供应商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 |
| 5 | 企业自行承诺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
| 6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注：査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
| 7 | 利于招标的其他资料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样本）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 （项目编号）的中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合同内容

1.1 项目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2.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元（￥\_\_\_\_\_\_\_\_元）。

3.技术资料

3.1乙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4.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5.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6.质量保证金

6.1扣除合同总价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

6.2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和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该款无息退还。

7.转包或分包

7.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8.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

8.2 交货方式：

8.3 交货地点：

9.货款支付：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1.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2.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7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7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4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个月，在质保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2.6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小时内解除故障。

13.调试和验收

13.1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13.4 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14.索赔

14.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根据合同第12条和第13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款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方应按合同第12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2.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14.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5.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日历天内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别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6.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违约解除合同

18.1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8.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15.3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7.3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笫18.1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9.4 签定地点：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监督管理部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项目名称）

（标段）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投 标 日 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1、](#_Toc416442388)[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_Toc416442388)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_Toc416442391)

3、[保证金](#_Toc416442392) 承诺函

[4、投标供应商情况](#_Toc416442393)

5、[企业业绩](#_Toc416442394)

[6、售后计划及服务承诺](#_Toc416442395)

[7、其它相关资料](#_Toc416442396)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 ：

根据已收到贵方 （项目名称） 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图纸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的投标报价（该投标报价为“投标函附表”中各设备单项单款的价格合计）；承包上述项目的设备采购、施工、竣工并修补任何缺陷。交货期

1、我方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

2、我方承认投标函附表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3、一旦我方中标，我们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和我们的投标文件中的表述和承诺，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中标、安装、验收、培训等义务。

4、我方愿在中标后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5、我方愿在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费以及相关费用。

6、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月日

### 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  名称 |  | | |
| 项目名称 |  | | |
| 项目编号 |  | | |
| 投标报价 | 大写：  小写： | | |
| 交货期 |  | | |
| 质量标准 |  |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投标有效期 |  | | |
| 其它优惠  条件 |  | | |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

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价（元）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总金额（元） |  | | | |

投标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供应商： （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投 标 人 名 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 位 名 称） 的 （姓名） 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同时授权委托该同志代表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开标、合同谈判、处理有关事务等并有权签署有关文件。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年 月 日

三、投标承诺书

1、投标单位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2、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方自愿参加 （项目名称） ，编号为 的项目招标。

我代表 （投标人名称） ，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承诺放弃投标及中标并愿意接受法定的惩罚；

3、若中标，本承诺和投标文件一起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_\_\_\_\_\_\_\_\_\_

年 月 日

四、投标供应商情况

（一）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成立时间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职称 |  | 电话 |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职称 |  | 电话 |  |
| 注册资金 |  | | 资质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认证情况 |  | | |
| 备注 |  | | | | | |

注：此表后应附营业执照等企业证件。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 期：

（二） 拟派本负责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年 龄 |  |
| 学 历 | |  | 注册证书情况 |  |
| 职 务 | |  | 职 称 |  |
| 从事工作年限 | | |  | |
| 2016年以来荣誉获得情况 | | |  | |
| 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 | | |  | |
| 联系方式 | |  | | |
| 2016以来完成过的项目业绩 | | | | |
| 时间 | （项目内容及本人承担工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 期：

（三）证明投标供应商资格和能力的资料：

投标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具有生产或经营该项目产品的内容；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能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

4、依法缴纳税收，提供（2019年05月-2019年10月，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税证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提供项目负责人（2019年05月-2019年10月，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5、投标供应商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

6、企业自行承诺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注：査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五、完成的主要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金额 | 业主单位名称 | 完成时间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注：此表后附项目业绩合同的复印件。

六、售后计划及服务承诺

此项格式自理，内容应包括但不限制于评分办法提到的内容。

七、其它相关资料

（一）无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二）投标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它相关资料

（三）偏离表格式自拟

.